

九龍廣珊娜30號 香港電台 電話:2339 6300 Radio Television Hong Kong Broadcasting House, 30 Broadcast Drive, Kowloon. Tel: 2339 6300

立法會 CB(1)1968/06-07(01)號文件

香港電台節目製作人員工會 就「香港公共廣播服務檢討報告」的回應 (二零零七年六月廿九日)

- 1) 本會對於公共廣播服務檢討委員會基於錯誤資料及結論,而認為八十年來一直擔當著公共廣播角色的香港電台,不適合改組成為建議中的公共廣播機構,表示強烈質疑。我們認為報告書這樣的立論不合理,亦對每日緊守崗位的香港電台員工不公平。
- 2) 報告書第 91 段指出:「…港台所有員工均屬政府雇員,他們大多數以公務員身份加入…」,以佐證 「大幅度改變港台的現狀,必將造成許多實在而難以克服的問題,不利於新的公共廣播機構…」。事實是,現時總數六百多位港台員工中,只有三百三十三位是公務員,其餘接近一半員工,約二百八十位是以合約形式聘用。實際要處理的公務員數目,遠比政府當時處理過千公務員過渡至醫院管理局為小,問題絕非不能解決。
- 3) 報告書第 93 段續指:「根據港台製作人員工會 (即本會) 2006 年 3 月公布的調查報告,對於現有公務員身分可能有所改變,員工反應不一...」本會必須澄清,當時以問卷形式徵詢員工意見時,外界對香港電台如何過渡至公共廣播機構並未有具體建議。在這個前設條件下,該問卷調查顯示,有四成五(45%)被訪員工表示同意港台應該脫離政府架構,另外有一成一(11.9%)員工表示「一半一半」,而明確表示不同意的員工有三成二(32.1%)。
- 4) 在同一問卷中,我們問員工同不同意:「港台應採納類似 BBC 的模式,即政府透過某種形式撥出公帑,由社會人士以公平公開方式推選董事局成員監管,日常運作由行政總裁(即現在的廣播處長)負責。」(即與現時報告書中建議的運作模式類同)。結果顯示,有六成一(61.2%)員工表示同意,表示不同意的只有一成四左右(14.5%)。
- 5) 另外,有七成員工同意,有需要立法以確保港台的公營廣播機構角色。
- 6) 對於報告書選擇性引用本會問卷結果,並錯誤指港台員工大部份為公務員(與事實不符),以製造員工不願意轉變的假象,而作出錯誤結論:(96段)「把港台轉變成為公共廣播機構並非良策,而應組建新的公共廣播機構。」本會對此極度不滿,亦深感遺憾。
- 7) 報告書選擇性運用數據,以混淆視聽,亦不只一例。報告書第 48 段指:「2005 年商業 廣播機構所提供類似公共廣播的電視節目超過 11,000 小時(當中包括新聞、公共事務、紀 錄片、青年等)...」,而在第 49 段指:「港台製作了 557 小時電視節目...」。委員會似乎想 顯示:港台的貢獻微不足道,商營電視台也真的貢獻良多。然而實際情況是,港台礙於沒 有自己的電視頻道,只能於指定有限時段播放公共事務。 老人、 兒童、藝術文化和教

香港電台節目製作人員工會

RTHK PROGRAMME STAFF UNION



九龍廣珊娜30號 香港電台 電話:2339 6300 Radio Television Hong Kong Broadcasting House, 30 Broadcast Drive, Kowloon. Tel: 2339 6300

育等節目,這樣的比對並無意義。事實上,在這樣的條件下,港台推出了不少高質數而且 更成為香港人共同記憶的節目,例如,《獅子山下》、《鏗鏘集》、《頭條新聞》、《城市論壇》 等。

- 8) 報告書在 95 段說:「把港台轉變為公共廣播機構的任何建議,也難免會影響政府在這問題上的決定。所以委員會對此不作討論。」但卻忽然在 96 段結論:「大幅度改變港台的現狀,必將造成許多實在而難以克服的問題,不利於新的公共廣播機構。因此,委員會認為把港台轉變為公共廣播機構並非良策,而應組建新的公共廣播機構。」對於報告書如此自我矛盾,如此輕率結論,既對港台員工有失公允,亦難以服眾。
- 9) 本會認為,委員會以排拒港台過渡為根據,在報告書第十章所描繪的實施計畫,是言之過早,既無意義亦未必合用。此一章節應留待政府下一輪公眾諮詢,港台前途明朗而有定論後,重新編寫。
- 10) 對於報告書就「新的公共廣播機構」的論述,本會有下列意見:
- 11) 管治方面,本會對第一屆董事局成員的委任過程十分關注。我們認為整個委任過程應公開及透明,並且要面向公眾。政府應讓市民可以向候任董事局成員直接、平等、公開地對話,以提高認受性。
- 12) 財政方面,本會認為應設立中期檢討(例如以五年為限),以檢視市場的接納程度,確定十年後新的機構徵募其他收入增至「撥款基數」的20%是否合理,重點是確保公共廣播機構財政收入穩定及可預見。
- 13) 關於節目及使命,本會認為除了報告書所述,日後的公共廣播機構,作為香港傳媒一份子,應加入「監察政府施政」一項,彰顯特區「言論自由」這個重要基石。
- 14) 結語:香港電台是一棵生長了八十年的大樹,經歷了多年來的風風雨雨,既要做好傳媒角色,但又要面對作為一個政府部門的制肘,不過我們還總算枝葉繁茂,我們仍然「正在公共廣播」。這棵大樹,是靠一代一代的港台員工辛勤灌溉得來。輕言推倒這棵樹是市民的損失,亦是香港的損失。我們重申,香港電台應過渡成為真正的公共廣播機構。